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已对2020年度权益进行分配，本次2020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是“十四五”元年，随着国内疫情有效控制，中国及全球经济将持续增长，在“新基建”、“一带一路”、“双碳”等政策驱动下，电线电缆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Table with 2 columns: 单位: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Rows include 每股派息, 每股派息, 每股派息, 每股派息.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已对2020年度权益进行分配，本次2020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66年复办，2010年经国务院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是否从以前任职, 在何处担任原职位. Rows include 执行合伙人, 首席合伙人, 首席注册会计师, 首席审计师.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376.4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40.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的公告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五、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六、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七、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八、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九、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四、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五、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六、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七、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十八、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竞争力，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与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帆有限”)签订了《对外投资建设特种电缆生产及研发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四、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六、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七、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八、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九、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一、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四、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六、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七、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十八、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如下：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变更会计政策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会计政策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三、变更会计政策的程序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四、变更会计政策的结论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五、变更会计政策的披露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六、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七、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八、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九、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一、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二、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三、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四、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五、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六、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七、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十八、变更会计政策的生效日期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